

# 石狮子被盗、砖雕被撬、戏台倒塌…… 纪念王安石的灵佑庙损毁越发严重

3年前多家媒体曾报道过  
东钱湖社管局：文物太多一时忙不过来



东钱湖灵佑庙杂草丛生、戏台坍塌。

□记者 黄金 文/摄

东钱湖畔，有一座历经数百年风雨的灵佑庙，是为纪念曾在此任县令的王安石而建。近日，有文保爱好者向本报反映：“5年前就反映过古庙有坍塌危险，至今没人来管。如今，雕刻精美的石狮子被盗了，砖雕也被撬了，里面坍塌已经非常严重，让人痛心。”

## 记者目击：古庙坍塌严重

据民国《东钱湖志》记载：“灵佑庙，绿野岙之西，祀宋邑令王安石。”

昨天，记者来到东钱湖灵佑庙，这是一座两进两厢的四合院式的古庙，体现了清代早期的建筑特征，古朴厚重。

与灵佑庙相守相伴的古樟守望在庙门外，似稻桶式旗杆状的一对银杏树矗立在庙门内，参天的古树给古庙增加了沧桑感。

文保爱好者杨古城曾到过灵佑庙，并发表过一篇介绍灵佑庙的文章。他告诉记者，以前庙门上方有一块久经风雨的古匾额，除了“灵佑庙”三字以外，依稀可辨的小字刻有“乾隆丁巳”，可知这座古庙建于乾隆二年，即1737年，距今有277年历史。

杨古城表示，古庙采用的是浙东罕见的棋盘心屋

面，即没有屋脊、压栋砖等，建筑学名称“卷棚式屋顶”，屋顶前后相接而不用正脊，这种大多在北方少雨地区流行的建筑，在南方很少见。而屋顶的御水部分又有平缓的屋角微翘，显然是南方遗存的古戏台顶部特有的构筑。

而记者昨天从敞开着的正门进入，迎面看到的却是满院杂草，两边的砖雕也被毁了，留下一个个“伤疤”。

再往里进，可以看到一个比较宽敞的院落，可惜院落中间堆满了坍塌的梁柱、瓦砾，非常杂乱。

按此前到过这里的文保爱好者的描述，院落中间原本应该是一个古戏台，2012年的时候还在，台柱上有镌刻的楹联，如今都湮没在瓦砾堆里。

院落后面的灵佑庙神殿，紧靠山体，一堵后墙已经倒塌，一大片屋顶也已塌陷，端坐神殿中间的神像有些也被损毁。

## 文保爱好者：5年前就呼吁修缮

李先生是一名文保爱好者，他告诉记者，早在2009年，他去东钱湖游玩的时候，来到了纪念王安石的灵佑庙，在古庙的后檐处发现有一些开间塌了，不过其他古建筑保存还完好，有精美的砖雕、石狮子等，还有一块乾隆年间的匾额，比较有文物价值。

“如果不进行修缮，旁边的其他古建筑也有坍塌的危险，损失会越来越严重。”李先生说，当年他就向相关部门反映了此事，希望能引起重视。

可是一直到2011年，李先生等来的不是修缮的消

息，而是古庙前的一对雕刻精美的石狮子被盗，仪门两边的砖雕也被挖了，当时多家媒体都对此事进行了报道。

然而，这次事件后，古庙保护依然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2012年到2013年间陆续有不少文保爱好者反映灵佑庙坍塌越来越严重。

“前两天我再次来到这座古庙时，已经破败坍塌得快不成样子了，仪门两侧精美的砖雕被撬得一塌糊涂，戏台完全倒塌，主殿也塌了，乾隆年间的匾额不见了……”李先生心痛地说。

## 管理部门：文物太多忙不过来

“东钱湖是一个风景秀美，富有历史底蕴的地方，这一带的文物古迹非常多。去年，宁波公布25处新增文物保护点，东钱湖独占21处。”杨古城告诉记者，灵佑庙以前由当地的一些居民自发进行维护，后来这些居民年纪大了，灵佑庙也就逐渐失去了看管，日益破败，去的人也越来越少。

“前些年东钱湖一直没有专门的文物保护机构，缺少专门的文保人员，因此文物保护状况不容乐观。”杨古城表示，据他了解，文保人士及有关部门曾多次呼吁东钱湖成立专门的文保机构，以便更好地保护辖区内众

多的文物古迹。

一位从事文保研究工作的专家表示，文物保护需要财力支持，只有纳入当地的财政计划，文保工作才能顺利开展，如果资金不足，也可以考虑联合社会力量进行保护维修，多渠道吸引资金。

记者从东钱湖管委会社管局了解到，今年他们刚成立了文化文物科，相关工作正在加强。对于灵佑庙的修缮，该局的相关负责人表示，由于东钱湖文物太多，他们一时忙不过来，不少需要修缮的文保点正在逐步修缮，灵佑庙的修缮目前还没有具体计划。

## 警车追了3公里 逼停酒驾轿车

□记者 徐叶 通讯员 朱忠义

**本报讯** 前天下午，鄞州天童南路上，一辆黑色吉利轿车为躲避检查，从鄞州大道附近向北逃窜，在奥克斯大厦西侧小路被警车逼停。驾驶人下车后，满嘴都是酒气。

当天下午，钟公庙交警中队民警在鄞州大道附近查处车辆五次以上违章未处理违法行为。下午2点半，在鄞州大道与天童南路交叉口，民警通过检查设备发现一辆黑色吉利轿车有问题，就驱车靠近，示意驾驶人靠边停车接受检查。

驾驶人非但没停，反而猛踩油门，沿天童南路加速向北逃离。此时，天童南路上的车流量还比较大，警车只能紧随该车一路向北。黑色轿车车速较快，一直都想把警车甩掉。民警一路尾随，并通知指挥中心控制路口红绿灯配合拦截。

连过三个路口，大约行驶了3公里时，黑色轿车拐进了奥克斯大厦西侧的一条小路。该区域道路狭窄多断头，黑色轿车开着开着就进入了死胡同，最终被民警逼停。

民警要求黑色轿车驾驶人出示相关证件，驾车男子满嘴酒气，说自己没带证件。民警随后用口呼式酒精测试仪对其进行检测，测出驾驶人体内酒精含量为37mg/100ml，属于酒后驾驶机动车。

随后，民警将男子带至中队作进一步调查。经核实，男子的驾驶证、行驶证、车辆年检凭证、车辆保险全部过期，涉嫌无证驾驶、年检逾期后上路行驶等违法行为。

经查，男子姓邵，象山人，33岁，是鄞州南部商务区某工地的管理人员。当天中午，邵某在家中喝了两瓶啤酒，恰好工地又来了一批建筑材料，他就向朋友借了辆私家车，开车至工地验收。就在前往工地的途中，被交警查获。

按照相关规定，酒后驾驶机动车将被处以扣证6个月、记12分、罚款2000元的处罚；而无证驾驶将被处以15天以下行政拘留；车年检、车保险过期将处以3000元以下罚款。